

##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李依珊  
電話：037-559677  
傳真：037-559974  
電子信箱：d.22550@ems.miaoli.gov.tw

受文者：苗栗縣苑裡鎮中山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4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務字第10600768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http://download.miaoli.gov.tw/od\\_download/](http://download.miaoli.gov.tw/od_download/)下載附件，驗證碼：YRNEDF）

主旨：檢送本縣國民中小學暨附設幼兒園超額教師輔導介聘作業要點、要點修正對照表、積分審查表、作業期程、超額教師開列缺額表、超額教師空白名冊、超額學校資料表及積分審查委託書、積分審查切結書及個人資料同意書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苗栗縣立國民中小學暨附設幼兒園超額教師輔導介聘作業要點」辦理（以下稱超額教師介聘作業要點）。
- 二、查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第3條第1項第4款規定略以：「……每班至少置教師一·六五人。」據此，本（105）學年度國民小學班級教師員額編制，係以1.65人計算，國民中學班級員額編制為2人計算。
- 三、查超額教師輔導介聘作業要點，超額學校之超額教師產生方式以自願者為優先；超額學校應協助、輔導超額教師參加介聘作業，並填報超額教師名冊送府審查；超額教師申





請輔導介聘至他校服務，依國中小及幼兒園教師類別申請，並依出缺學校所需教師專長科別或類別需求，採積分(50%)及面試(50%)公開辦理。相關修正內容請參照旨揭作業要點(附件一)。

四、106年度超額教師輔導介聘作業公告出缺學校名單及缺額類科(別)時間為106(下同)年5月2日(星期二)，出缺學校請於5月1日(星期一)下午2時前，檢具開列缺額表逕送本府教育處彙辦。

五、請106年度有超額教師學校務必於5月1日(星期一)下班前，填具旨揭超額教師名冊及超額學校資料表，經核章後，免備文報府。

六、106年度本縣國中小學暨附設幼兒園超額教師輔導介聘積分審查作業訂於5月5日(星期五)上午9時假啟文國小舉行，並於5月13日(星期六)上午9時辦理超額教師公開介聘作業及面談，請貴校通知超額教師準時與會並核予公假登記及課務排代。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縣立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均含

附件)